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hunlizhengda Medical Instrument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8)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逝世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沉痛宣佈，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及上市規則第19A.13(2)條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的獲授權人(「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葉沛森先生(「葉先生」)，已確認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逝世。

葉先生於任內恪盡職守、勤勉盡責，本公司及董事局謹就葉先生過去對本公司作出超過十年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並藉此向葉先生之家屬表達深切慰問。

葉先生逝世後，本公司將無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且僅有一名授權代表，故而將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3.05及19A.13(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74條及第16部的規定。

董事會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北京市春立正達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史文玲

中國北京，2026年9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史文玲女士、史春寶先生、岳術俊女士及解鳳寶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鑫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泓女士、鄭忠良先生及關景南先生。

* 僅供識別